

#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 担保基本情况

2022年5月7日，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江苏东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东磁”）申请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

#### (二) 担保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4 月 1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保证其业务顺利开展，公司拟为子公司向业务相关方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提供担保，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 50,000 万元，其中为江苏东磁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上述担保额度预计可循环使用，期限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名称：江苏东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20 年 12 月 22 日
- 3、注册地址：泗洪县经济开发区人民路西侧、五里江路北侧
- 4、法定代表人：何悦
- 5、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与本公司关系：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万元）	比例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7,000	70%
江苏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20%
泗洪开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0	10%
合计	10,000	100%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4,144.46	42,137.57
负债总额	46,052.69	33,176.67
净资产	8,091.77	8,960.90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76,909.60	6,250.80
利润总额	-869.14	-1,039.10
净利润	-869.14	-1,039.10

注：江苏东磁的年产2GW高效组件项目于2021年12月建成投产，2022年1-3月尚处于产能爬坡期。

9、江苏东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 1、保证人：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 2、债权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3、债务人：江苏东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4、担保最高限额：人民币20,000万元
-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期间：本合同的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包括展期、延期）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若主合同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每期债务保证期间均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

行期限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若主合同项下债务被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被宣布提前到期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有助于支持其业务发展、满足其资金需求，促进各子公司经营发展，对公司业务扩展起到积极作用。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拥有绝对的控制权，具有充分掌握与监控被担保公司现金流向的能力，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内。同时，鉴于江苏东磁为公司持股 70%的控股子公司，且其他股东不参与日常经营，故同意其他股东不按出资比例提供担保。此次提供担保额度已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2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97%。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形。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日